

化学学科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 复试分数线和招生计划

化学学科在厦门大学招生办划定的复试分数线基础上制定本学科各专业的复试分数线，校内外调剂生须满足学校的基本要求。

1. 无机化学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19；
2. 有机化学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31；
3. 分析化学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59；
4.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67；
5. 化学生物学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29；
6. 物理化学（理论/结构方向）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28；
7. 物理化学（催化方向）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25；
8. 物理化学（电化方向）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50；
9. 应用化学专业复试线：政治 50、英语 50、专业课 80、总分 320；

根据厦门大学招生办下达给化学学科的招生计划，化学学科 2016 年计划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169 名，已拟录取推免生 91 名。

二. 复试程序和时间安排

1. 2016 年 3 月 2 日前，确定复试录取领导小组名单、化学学科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复试时间、复试地点和调剂信息，上报校招生办。
2. 2016 年 3 月 3 日前，在院系网上公布复试比例、复试考生名单、复试日期和专业内调剂信息；
3. 2016 年 3 月 9 日，按学校有关的录取工作意见要求对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4. 2016 年 3 月 10 日-11 日，由各专业的研究生导师组成复试分小组（每分小组由不少于 5 名导师组成），对参加复试的硕士研究生进行考核。
5. 2016 年 3 月 20 日前，校外调剂考生复试完毕。

最终录取名单以校招生领导小组确定并报教育部审核通过的结果为准。录取通知书将于 6 月中旬左右寄发。

三. 考核内容、方式和要求

- 考核内容为参加复试考生的思想品德、专业知识、外语水平、业务能力、科研潜质、心理素质与综合素质等。
- 考核方式为面试和实验考核相结合。实验考核主要测试实验和操作技能，综合素质测试包括专业基础知识和英语等。每位考生的面试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复试全过程进行记录、录像和录音存档。
- 考核结果按专业知识、外语水平和综合素质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百分制）。具体详见下表：

专业名称	复试成绩占总成绩权重 (30-50%)	复试内容(满分 100 分) 及各部分所占比例	复试方式
无机化学	40%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100%)	面试
分析化学	50%	分析化学实验(5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50%)	面试
有机化学	50%	有机实验(包括合成、分离纯化)(3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70%)	面试
物理化学 (理论/结构方向)	50%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100%)	面试
物理化学 (催化方向)	50%	物理化学实验(3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70%)	面试
物理化学(电化方向) /应用化学	50%	物理化学实验(3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70%)	面试
化学生物学	50%	化学生物学实验(4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60%)	面试
高分子化学与物理	50%	有机实验(包括合成、分离纯化)(30%)	实验
		综合素质测试(含专业基础知识、英语) (70%)	面试

4.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复试成绩的权重为：占总成绩的 40%—50%，与初试成绩一起进行统分，最终成绩填入《厦门大学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录取登记表》。
5. 由化学学科将拟录取的 2016 年硕士研究生名单与相关材料报送学院，再由学院报送至学校招生办审核通过后在院系网站公示。

化学学科

2016 年 3 月 1 日